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 Yue Services Group Limited

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5)

澄清公告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時間的 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提述(i)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15日的通函(「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15日的股東特別大會(將於2023年12月5日(星期二)舉行)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2023年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以及追認早期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詞彙與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通函第57頁(中英文版本)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第1頁(中英文版本)所載的股東特別大會時間應為2023年12月5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

本公司確認，除上文所澄清者外，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的中英文版本所載所有其他資料均屬正確，並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的補充，並應與之一併閱讀，就此而言，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的現有中英文版本按其現時形式將繼續有效。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已於2023年11月15日寄發的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仍然有效。

承董事會命
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玉輝

香港，2023年1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玉輝先生及羅紅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王濤女士及侯三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瑩女士、張倩女士及鄒丹女士。